

115 年第 1 季 <東風衛視台 節目諮詢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開會地點：東風衛視台節目部會議室

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39 號 8 樓

二、開會時間：115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 15:00~16:00

三、會議主席：節目部副總經理 常立欣

四、與會人員：

● 節目諮詢委員會 諮詢顧問委員三名

(一)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

(二) 銘傳大學廣播電視學系專任副教授 杜聖聰

(三) 台北市立大學副教授兼幼教系主任 林佩蓉

● 節目部 委員三名

(一) 節目部 副總經理 常立欣

(二) 節目部 協理 潘天柱

(三) 節目部 編審 李貞儀

五、列席：

(一) 節目部 經理 鄭嘉文

(二) 法務室 法務 蔡巧倩

會議記錄表

會議日期	115 年 3 月 27 日 (五) 15:00	會議地點	八樓會議室
召集單位	節目部副總經理 常立欣	會議紀錄	鄭嘉文
與會人員	諮詢委員： 1. 王亞維 2. 杜聖聰 3. 林佩蓉	節目部委員： 1. 常立欣 2. 李貞儀 (暫代) 3. 潘天柱	節目部及法務室列席： 1. 經理 鄭嘉文 2. 法務室 法務 蔡巧倩

議題：115 年度第 1 季「東風衛視台」節目諮詢委員會

發言人	發言內容
常立欣	<p>歡迎各位諮詢委員蒞臨，「東風衛視台」節目部每季定期召開節目諮詢委員會，針對各類型節目在製播及編審方面的問題請教各位委員，希望製播單位能藉由諮詢會議聽聽多方專業的看法，多加學習，同時提醒編審在節目內容上嚴加把關，精進節目製播品質。</p> <p>115 年 1 至 3 月，「東風衛視台」在節目製播上一切正常，並無任何違規案件。本次會議將針對節目與廣告為區分及內容之規範與呈現方式諮詢委員們的意見，以作為日後參考。</p>

※ (案件 1)

● **討論議題**：節目涉及個人資訊揭露之處理是否違反個資法？

● **討論案由**：

「樂活搜查線」本集報導花東地區一對致力於殯葬文化轉型的夫婦，其推廣「預先規劃」之觀念，主張民眾應於生前明確安排後事，以確保在醫療與生命抉擇中保有尊嚴與自主權。節目錄影涉及一場因花蓮馬太鞍溪堰塞湖災害罹難者之告別式，業者協助家屬運用 AI 科技修復逝者遺照。片段中揭露了逝者之容貌、生卒年月日，以及多位家屬之清晰面貌。

經編審確認，拍攝當下已獲家屬口頭同意，且製作單位已取得正式之「肖像權使用及播出同意書」。在此前提下，上述個資（如姓名、面貌、特定日期）是否仍須進行遮蓋（去識別化）處理？若選擇不遮蓋，整體呈現方式是否存在違反《個資法》之疑慮？

● **討論**：

(1) 觀看「樂活搜查線」節目片段(1 段，共 1 分 55 秒)

(2) 請現場委員發表看法

● **諮詢委員們的綜合意見**：

拍攝議題涉及個資需本人同意，當事人未同意(已往生)家屬同意是程序基礎，但家屬同意不代表免除所有個資保護責任；為避免違反個資法或引發後續爭議，播放時應採取「低度揭露」策略，對出生年月日、身分資訊及過於清晰的個資進行模糊處理。此外，電視台應建立一套內部操作的「AI 影音產製倫理準則」，明定審查機制，應

在畫面中明確標註「此為 AI 生成影像」以防誤導。

更重要的是在於防止商業行為的二度利用，需嚴防相關葬儀商家將此案例轉化為行銷工具或二次銷售，確保敘事重點留在「彰顯愛的故事與弱勢關懷」，而非替特定商業服務背書或提供不當營利的空間。

結 語

感謝委員們的寶貴意見，經過會議的交流討論，委員們以專業角度針對節目呈現方式、爭議內容如何正確的取捨，提供很多受用的建議，讓我們受益良多。此次會議同時也是最佳的員工在職訓練之一，今後節目部在製作各類型節目時，亦將遵循各類節目製播規範，對節目內容嚴加把關，避免觸犯主管機關規定的法規，避免對社會造成不良影響。節目部今後也將針對觀眾詢問或網路留言等相關議題，定期邀請各位諮詢委員蒞臨指正。